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歸仁國小推動學習扶助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。

二、臺南市 113 學年度推動學習扶助整體方案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歸仁國民小學

伍、實施期間：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：113 年 9 月 9 日～114 年 1 月 14 日

陸、受輔對象：二至六年級

柒、教學人員：本校編制內教師及外聘教師

捌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編班人數：6 人成一班，最多不超過 12 人

二、編班方式：二至六年級國語及數學科各 1 班，四年級英語 2 班，五及六年級英語各開 1 班。共 9 班

三、上課科目：國語、數學、英語。

四、實施時間：二年級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上午 07:50~08:30。三至六年級下午 16:10~17:30。

四至六年級英語科每週三及週五上午 07:50~08:30。

五、教學進度：以學生課程內落後進度進行學習扶助教學。

六、實施範圍：以學生學習課程內容為主

七、申請班級及經費：第一學期九班

八、辦理內容：

(一) 成立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輔導小組。

(二) 診斷學生起點行為及學習困難。

(三) 設定學習扶助教學目標。

(四) 研擬學習扶助教學方案。

(五) 記錄及檢討。

玖、學生獎勵措施：教師採不定期獎勵。(見學習扶助實施計畫學生獎勵辦法)

拾、獎勵：依學生上課表現給予不定期獎勵。

拾壹、經費來源：辦理本項活動(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)所需經費新臺幣 209,046 元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拾貳、預期成效

一、配合學生程度教學，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。

二、加強多元學習輔導，增進學習效果，提升弱勢學生之學習競爭力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註冊校務組組長
陳怡如

處室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
徐秋鏢

校長：

歸仁國小
校長
羅俊男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歸仁國小推動學習扶助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。
- 二、臺南市 113 學年度推動學習扶助整體方案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歸仁國民小學

伍、實施期間：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：114 年 2 月 13 日～114 年 6 月 20 日

陸、受輔對象：二至六年級

柒、教學人員：本校編制內教師及外聘教師

捌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編班人數：6 人成一班，最多不超過 12 人

二、編班方式：二至六年級國語數學科各開 1 班，四年級英語 2 班，五及六年級英語各開 1 班，共 9 班。

三、上課科目：國語、數學、英語

四、實施時間：二年級、四年級六年級英語科上課時間 07:50-08:30。中高年級上課時間 16:10~17:30。

五、教學進度：以學生課程內落後進度進行學習扶助教學。

六、實施範圍：以學生學習課程內容為主

七、辦理內容：

- (一) 成立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輔導小組。
- (二) 診斷學生起點行為及學習困難。
- (三) 設定學習扶助教學目標。
- (四) 研擬學習扶助教學方案。
- (五) 記錄及檢討。

玖、學生獎勵措施：教師採不定期獎勵。(見學習扶助實施計畫學生獎勵辦法)

拾、獎勵：依學生上課表現給予不定期獎勵。

拾壹、經費來源：辦理本項活動(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)所需經費新臺幣 193,152 元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拾貳、預期成效

- 一、配合學生程度教學，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。
- 二、加強多元學習輔導，增進學習效果，提升弱勢學生之學習競爭力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註冊設備組長 陳怡如

處室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徐秋鏹

校長：

歸仁國小
校長 羅俊男